Community Institutions and Initial Diffusion of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Practices in China’s Banking Industry

Junxiu Sun, Feng Wang, Fanghua Wang, and Haitao Yin

社区制度和企业社会责任在中国银行业的实践

孙俊秀1、王峰2、王方华1、尹海涛1

1上海交通大学

2上海财经大学

**摘要：**目前文献还没有一个理论框架能够有效的解释一项新的管理实践最初的传播机制，尤其是那些没有明确的经济收益、制度合法性尚未建立、未来得到广泛传播的前景尚不乐观的管理实践。遵循Marquis将制度主义理论扩展到地理社区层面的一系列研究思想，本文以总部分布在中国128个城市的142家银行在2006-2011年间的企业社会责任（CSR）报告披露为实证背景，检验了在一项新的管理实践的初始传播阶段，社区制度主义因素对企业率先采纳该管理方法的影响。本文以地方社区层面的制度逻辑和监管压力作为理论框架，研究发现，当银行总部所在的城市有更多的企业发布了CSR报告，或者该城市的地方监管部门出台过鼓励企业自愿发布CSR报告的文件时，该银行发布CSR报告的概率越大。此外，银行在当地社区存在的时间年限对社区制度的影响具有调节作用，即存在年限不同的银行受到社区制度的影响程度不同。本文的研究结论表明，如果将组织领域扩展到地理社区而非行业或供应链，制度主义理论对于理解企业率先采用一项经济收益不明显的管理实践的动机具有重要的解释作用。

**关键词**：制度理论；地理社区；初始传播；先行者；CSR报告披露